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12月14日以传真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22年12月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丽江龙腾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转让丽江茂荣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丽江龙腾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将持有的丽江茂荣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30%股权以1,800万元转让给丽江长荣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并授权龙腾公司法定代表人及管理层签署股权转让协议、配套的抵押担保协议，并组织实施股权转让具体工作。

《关于丽江龙腾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转让丽江茂荣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于2022年12月15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会议采用传真通讯方式召开，参会董事签名详见《表决票》。

特此公告。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5日